

接過關懷單親家庭的接力棒

溫英幹

一個大幅增加的數字——單親家庭

由於社會、經濟等多種原因，單親家庭的人口正在大幅增加。所謂單親家庭，通常指僅由一位母親或一位父親，獨立養育至少一位低於18歲未成年小孩的家庭。從這些家庭來看，以單親母親、高中及以下年齡的子女居多。

單親的成因，或是喪偶，或是離婚，或是未婚媽媽，或是單身領養孩子，或是配偶因案入獄、棄家不顧等。

美國自從1960年代以來，小孩與單親父母居住的情況越來越多。1980年美國人口普查報告，單親家庭佔整個家庭人口的19.5%。到2009年，該比率已上升到29.5%，也就是平均每三個家庭中，就有一個單親家庭。2010年美國出生的小孩中40.7%出自未婚媽媽。2000年11%的小孩與未婚媽媽住在一起，15.6%與離婚的單親父母住在一起，只有1.2%是與喪偶的單親父母一起。2010年人口普查，27%的小孩與單親父或母一起。2014年統計有些州由未婚單親撫養的小孩比率超過50%。

根據美國人口普查的統計，亞裔美國人的單親家庭相對較少，約佔全體家庭數的20%。從表面看來，亞裔較其他族裔更重視家庭的觀念，加上離婚和單親家庭通常不願公開，使得這些家庭的統計數字被低估。

台灣2001年及2010年曾做過單親家庭調查，其單親定義較寬，包括18歲以上子女（約佔14%）。單親家庭在2001年合計有24.8萬戶，2010年增加到32.5萬戶，十年內增幅達31%。

由此可見，單親家庭的數量在與日俱增，是一個不能忽視的特殊群體。

一項特別的事奉工場——關懷單親家庭

孤兒寡婦，都是弱勢的群體。單親家庭的問題有其特殊性，主要有以下幾個方面：

1.情緒問題。離婚、喪偶、或突然喪失親人（特別是兒女）是人生遭遇到的巨變。任何人在遭遇巨變時，都會經歷到極度的震驚與憂傷，特別是事發突然時。這震驚憂傷的情緒混合著不信（不相信是真的）、否認（嘗試拒絕相信）、憤怒（為甚麼會發生在我身上）、討價還價（希望找到出路）、抑鬱（理解這是不可挽回的事實）、測試（尋求解決方案）和接受（最後找到出路）。從悲劇的發生，到接受事實，上述情緒會交替、混雜出現，影響一個人的心情、健康、人際關係，甚至工作能力。離婚或喪偶者都會經歷上述各種憂傷痛苦的循環，要經過一段時間，通常是二到四年才能從低谷中爬出來。華人常常安慰遭逢巨變的人要「節哀順變」，或提醒「人生無常」，往往無法安慰當事者，反而使當事者消極面對低谷。

2.經濟問題。由於單親家庭在子女幼小時只有一位家長工作，財務負擔通常比雙親家庭更重，屬弱勢群體。尤其當單親家長沒有積蓄或一技之長，又沒至親幫忙時，

就會頻臨生活危機。在離婚的情況下，縱然對方同意負擔孩子生活費，通常仍不夠開支，必須出外工作，維持家計。例如在美國80%的單親媽媽需要工作，其中50%是全職，30%是兼職，同時27%的單親家庭處於貧窮線之下，需要社會福利的補助。未婚媽媽大都依靠原生父母的經濟資助。在台灣2010年的調查，單親父母有經常性工作的佔66%，非經常性工作者14%，沒有工作者20%（其中以正在找工作或等待恢復工作者佔45%）。

3.親子問題。正在成長中的孩子和單親父母一樣經歷心靈的創傷。他們在事件發生後被迫提前成為大人，有時要安慰母親或父親，有時要照顧弟妹。有的孩子較為成熟，迎接挑戰，但有些則選擇逃避，自暴自棄。有些離婚的單親家庭，父母親同時擁有監護權，孩子必須在兩個家庭中成長，因不同的管教方式和價值觀，造成孩子適應困難。至於暫時的單親及單身領養孩子所造成的單親家庭，也有親子之間的問題。他們可能經濟壓力較少，但相對富裕的生活和不健全的家庭結構，也造成教養的困難。許多孩子因而產生情緒問題，甚至有自殺傾向，輔導這些孩子就成為重要的事工。

4.法律問題。離婚牽涉到子女撫養權的問題。在西方社會，子女撫養權由法院判給母親的情況較多。在亞洲有些地區，父權制度下，離婚的女人經常被掃地出門，境遇可憐。由於全世界離婚與未婚父母人數增加，單親家庭越來越多，在美國則已成常態，引發越來越多的法律問題。

單親家庭的問題如何解決，不是一個簡單的社會問題。社會不能忽視，教會也不應該忽視，因為神愛世人，特別是聖經多處強調對孤兒寡婦的關懷。例如，「在神我們的父面前，那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，就是看顧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……。」（雅1:27）「不可苦待寡婦和孤兒；若是苦待他們一點，他們向我一哀求，我總要聽他們的哀聲。」（出22:22-23；另參瑪3:5）「因為耶和華——你們的神——祂是萬神之神，萬主之主，至大的神，大有能力，大而可畏，不以貌取人，也不受賄賂。祂為孤兒寡婦伸冤，又憐愛寄居的，賜給他衣食。」（申10:17-18）「耶和華保護寄居的，扶持孤兒和寡婦，卻使惡人的道路彎曲。」（詩146:9）「耶和華必拆毀驕傲人的家，卻要立定寡婦的地界。」（箴15:25）

教會對這些單親家庭會有程度不同、方式不一的關懷，在他們的困難上，很多有愛心的弟兄姊妹都會伸手援助。歐美還有一些專門關懷單親家庭的福音機構，如美國單親家長支援事工機構（Single & Parenting, 網址：singleandparenting.org），在各地有支持小組，以及出版輔助教材，幫助教會關懷單親家庭。服事華人單親基督徒的機構在美國有美東的「溪水旁關懷單親協會（By Streams of Water）」，在台灣也有獨立分會；在美西則有「真愛家庭協會」等。

一位需要提到的主僕——蔣海瓊博士

蔣海瓊博士在台灣遭遇婚姻破碎後，攜年幼的女兒來美進修，在使者協會（Ambassadors for Christ, AFC）任職，並攻讀輔導方面的教牧學博士。成為單親

之後，她開始關心其他的單親，盼望能陪著他們走過傷心路，跨過流淚谷，更盼望他們能重新站立起來，找到人生的方向。更重要的是，她祈求神感動更多人來幫助單親和其他受傷的人。

為了回應神對她的呼召，蔣博士於2004年離開使者協會，全職推動關懷單親事工，並在賓州成立了「溪水旁」機構（By Streams of Water, Inc.）。這個名稱來自詩篇第一篇3節的啟發：「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，按時候結果子，葉子也不枯乾。凡他所做的盡都順利。」機構的目的是將從神而來的愛心、醫治及盼望，帶給單親父母及其小孩，致力於幫助各教會培訓同工參與關懷單親，向單親傳福音；幫助暫時的單親建立基督化家庭，並以神所賜的恩賜參與神國事工，舉辦華人基督徒單親成長營等，幫助了許多單親家庭，並於2007年初在台灣成立獨立分會。同年，她被查出罹患漸凍人疾病（脊髓側索硬化症，學名簡稱ALS，英文俗稱Lou Gehrig's Disease）。雖經過三年醫治，病情仍逐漸惡化，但她仍很堅強地面對苦難，並完成兩本與單親有關的著作：《我的心不凍》與《單親不孤單》。蔣博士於2010年2月16日安息主懷。

願神藉著不同的機構與教會，一同重視對單親家庭的關懷，幫助更多單親家長和子女們走出困境，在主的愛中得平安，得喜樂！

（作者現任台灣東華大學榮譽教授、美國溪水旁關懷單親協會會長）

本文鏈結：<http://ccmusa.org/read/read.aspx?id=pro20170503>
轉載請註明「原載《傳》雙月刊第174期（中國信徒佈道會），2017年9月號」。